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微山县分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制作济宁市生态环境局微山县分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组成。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微山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weishan.gov.cn>)下载。

一、总体情况

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全面落实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要求,夯实主动公开工作基础,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增强公开实效,提升群众满意度。

(一)完善政务公开机制。调整充实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规程,根据《生态环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并结合工作实际,修订主动公开目录,制定并公布

公开目录 24 项。将政务公开相关要求纳入公文和会议办理程序中，在公文起草阶段明确公文属性，对会议议定事项解读公开，确保“五公开”落到实处。

(二) 落实主动公开。2020年，通过微山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信息143条，包括机构职能、领导信息、政策文件、权责清单、财政预决算等信息。加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公示”，制定公示流程，确保公示准确全面及时。2020年，济宁市生态环境局微山县分局共承办人大建议0件,政协提案1件,办理结果公开1件,并公开整体办理情况。推进政策执行和落实公开，按季度公开政府工作报告工作完成情况,公开2020年重点任务公开承诺事项等重要政策措施、重点工作任务的实施步骤、具体措施、责任分工、工作进展、工作成效等。

(三) 突出环境领域信息公开。1、环境质量信息公开。每月公布各乡镇环境空气质量情况和全县环境空气质量状况及各乡镇（街道）、开发区排名；及时公开重污染天气预警的发布、调整与解除，发布微山县 2020 年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及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评估结果。按照《全国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实施方案》和《济宁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信息公开方案》的要求，每半年一次发布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监测信息报告。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面，多

渠道公开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信息，推进审批过程信息公开。2020 年，在山东政务服务网公开项目受理、拟审批、审批决定信息 220 条。在山东政务服务网行政许可办理结果公示信息 146 条。根据《济信用办〔2021〕2 号》关于建立《济宁市“双公示”工作督导通报机制》的通知规定，已通过山东政务服务网办理的许可事项，无须重复在信用济宁双公示系统申报。

2、环境执法公示。

严格按照行政执法事前、事中和事后公示要求，及时公开执法规范流程、行政处罚案件办理情况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和检查情况，接受群众监督。2020 年共立案查处环境违法案件 132 件，罚款人民币 403.6966 万元。抽查污染源企业 223 家，其中重点污染源 48 家，一般污染源 175 家，抽查情况均在政府政务公开网站“双随机、一公开”专栏进行了公示。

（四）推进平台建设。传统媒体、新媒体双向发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功能，规范栏目设置及内容发布。“微山环保”微博发布各类信息 8000 余条（原创 268 条），总点击量 1000 余万次；“微山环保”微信公众号共发布图文信息 46 期 87 篇（原创 36 篇），总阅读量 3975 次。在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微信、微博账号中位于中间位次。

（五）加强政策解读回应。丰富政策解读形式，对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的政策措施，通过媒体解读、接受访谈等多种方式，

释疑解惑。2020 年共参加网络及电视问政 1 次, 权威解读各项政策措施, 扩大政策知晓率 (办公室负责修改完善); 通过网络问政平台答复群众问政 6 条, 全国生态环境信访投诉举报管理平台 (原 12369 环保举报管理平台) 答复各类建议投诉 46 条。其中噪音 16 件, 废水 8 件, 扬尘粉尘 8 件, 畜禽养殖 5 件, 恶臭异味 3 件, 废气 2 件, 建设项目 2 件, 固体废物 1 件, 其他 1 件。

(六) 依法依规答复公开申请。畅通申请渠道, 形成以门户网站申请受理为主, 邮寄、电子邮件、行政服务大厅窗口等多渠道受理的系统, 方便社会公众申请获取政府信息。缩短办理时限, 收到公开申请书后, 及时做好登记、转办、办理、答复。答复合法合规, 政策法规科对依申请答复全程把关, 确保答复合法有据、流程规范合理、形式严肃严谨。2020 年共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0 件, 未收到复议诉讼。

(七) 强化监督保障。制定培训计划, 定期召开政务公开培训, 提升政务公开能力水平。多次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 督导各股室、单位做好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 (一) 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57	-110	146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3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36	-5	131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	71.05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年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0	0	0	0	0	0

度办 理结 果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 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 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 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 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 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 年，济宁市生态环境局微山县分局政务公开工作水平进一步提升，但仍存在公开内容不准确，格式不规范，不方便查找等情况，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等情况。

下一步，我局将加强制度建设，规范公开程序，继续做好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回应关切等工作，加强环境领域信息公开，以公开提升群众满意度，促进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微山县分局

2020 年 12 月 28 日